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吳永坤

電 話：04-37061361

電子郵件：e-335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518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95184AA0C\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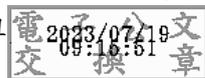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戒菸專線服務中心辦理「112年度學生Instagram短影音競賽活動計畫」，請貴校廣為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14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200696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報名期程自本年7月21日至8月20日止，網址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o9vvQ8Uo9CHu3hug8>，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宣傳周知，例如學校網站、Instagram、Facebook粉絲專頁及Line群組等，並鼓勵所屬參與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窗口李小姐，電話：(04)7000620，  
電子郵件：398272@cch.org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